

附件 2:

**“玉溪花灯戏（国家非物质文化遗产）传承保护展演中心现代花灯剧《聂耳》
编剧采购项目”单一来源采购论证会议专家论证意见表**

所属具体情形	《云南省财政厅关于加强省级政府采购项目单一来源采购管理的通知》（云财采〔2018〕18号）第二条第（一）款第3项；
采购单位	玉溪花灯戏（国家非物质文化遗产）传承保护展演中心
项目名称	玉溪花灯戏（国家非物质文化遗产）传承保护展演中心现代花灯剧《聂耳》 编剧采购项目
项目金额	¥48.00万元（人民币肆拾捌万元整）
专家1论证意见	专家姓名：何流；工作单位：玉溪市图书馆（退休） 职称：研究馆员 详见附件1
专家2论证意见	专家姓名：方泽军；工作单位：玉溪市教育体育局 职称：高级教师 详见附件2
专家3论证意见	专家姓名：谢雨衡；工作单位：玉溪仁新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职称：高级工程师 详见附件3
综合论证意见	玉溪花灯戏（国家非物质文化遗产）传承保护展演中心现代花灯剧《聂耳》编剧采购项目，于2024年10月12日起至2024年10月18日在“玉溪市人民政府网”、“云南中诏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网站”上公布发布采购公告，至采购文件获取截止时间2024年10月18日，仅有一位自然人（孙灯）参与本项目。 于2024年10月21日起至2024年10月28日公布发布采购公告（二次），至采购文件获取截止时间2024年10月28日，仅有一位自然人（孙灯）参与本项目。于2024年10月30日起至2024年11月06日公布发布采购公告（三次），至采购文件获取截止时间2024年11月06日，仅有一位自然人（孙灯）参与本项目。 该项目经三次公开采购失败，经对招标文件审查，符合现行法律法规，未发现有不合理条款及排他性条款。故该项目符合《云南省财政厅关于加强省级政府采购项目单一来源采购管理的通知》（云财采〔2018〕18号）第二

附件 1

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业人员论证意见

专业人员信息	姓名：竹流	
	职称：研究员级（正高）	
	工作单位：玉溪市图书馆	
项目信息	项目名称：玉溪花灯戏（国家非物质文化遗产）传承保护展演中心现代花灯剧《聂耳》编剧采购项目	
	供应商名称（姓名）：孙灯	
专业人员论证意见	根据云南省财政厅文件，云财采〔2018〕18号文件精神，以该项目符合文件（一）条，符合唯一供应商处采购，具详理由如下7种情况：3. 公开招标失败或废标，符合法定条件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只有一家，经评标委员会出具了招标文件没有不合理条款论证意见的；经对招标性审查不存在排他性和歧视性条款。建议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。	
专业人员签字	竹流	日期：2024 年 11 月 07 日

注：本表格中专业人员论证意见由专业人员手工填写。

附件 2

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业人员论证意见

专业人员信息	姓名: 方泽军	
	职称: 高级教师	
	工作单位: 玉溪市教育体育局	
项目信息	项目名称: 玉溪花灯戏(国家非物质文化遗产)传承保护展演中心现代花灯剧《聂耳》编剧采购项目	
	供应商名称(姓名): 孙灯	
专业人员论证意见	玉溪花灯戏传承保护展演中心现代花灯剧《聂耳》编剧采购项目 3 次在网上公告仅有一供应商作出实质性响应, 经对招标文件进行审核, 招标文件不存在排他性和歧视性条款。项目符合云财采(2018)18 号文件第二条第一款第 3 项规定之情形, 建议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。	
专业人员签字	方泽军	日期: 2024 年 11 月 07 日

注: 本表格中专业人员论证意见由专业人员手工填写。

附件 3

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业人员论证意见

专业人员信息	姓名： 谢雨衡	
	职称： 高工	
	工作单位： 玉溪仁新科技有限公司	
项目信息	项目名称： 玉溪花灯戏（国家非物质文化遗产）传承保护展演中心现代花灯剧《聂耳》编剧采购项目	
	供应商名称（姓名）： 孙灯	
专业人员论证意见	玉溪花灯戏（国家非物质文化遗产）传承保护展演中心现代花灯剧《聂耳》编剧采购项目，该项目经过三次公开招标均只有一家投标人进行投标。经审查，招标文件符合现行法律法规，未发现不合理条款排他性条款。该情形符合云财采〔2016〕10号文件第二章第一款第三项“公开招标失败或废标符合法定条件或者招标文件作无效处理时，响应供应商只有一家，经评标委员会同意了招标文件所有合理条款论证意见的。” 建议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。 谢雨衡 2024年11月07日	
专业人员签字	谢雨衡	日期：2024 年 11 月 07 日

注：本表格中专业人员论证意见由专业人员手工填写。